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公司股份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股东河北昌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中电海河智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1、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河北昌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泰集团”）持有公司 4,431,000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68%；中电海河智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电海河”）持有公司 4,455,075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70%。昌泰集团与中电海河拟联合通过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昌泰集团与中电海河拟联合以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 8,886,075 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约占公司总股本 7.37%，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7.73%（截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 5,539,314 股）。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昌泰集团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中电海河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 2、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尚需取得有权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是否获得批准及批准时间具有不确定性。由于本次公开征集转让需经审批通过后方可公开征集受让方，因此能否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及何时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在完成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前，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收到股东昌泰集团发来的《关于拟以公开征集方式转让所持股份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求，为优化国有资产配置，盘活存量资产，实现国有资本有序退出，经昌泰集团董事会研究同意，昌泰集团拟与中电海河联合以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截至告知函出具日，昌泰集团持有公司 443.10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68%；中电海河现持有公司 445.5075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70%。昌泰集团拟与中电海河联合以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 888.60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7.37%。在公开征集转让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昌泰集团同意与中电海河通过联合公开征集方式，将合并股份包转让给履行公开征集程序后确定的单一受让主体，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转让价格昌泰集团与中电海河相同。依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提示性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贵公司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本次拟转让股份的最终转让价格，将依据现行相关法规，以公开征集并经昌泰集团上级国资监管机构批复或昌泰集团审批后确定。期间内如遇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转让价格做相应调整。

昌泰集团本次拟转让股份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限制或其他权利负担，亦无任何权属争议。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事项已取得昌泰集团内部决策程序通过，尚需取得有权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后，正式启动联合公开征集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收到股东中电海河发来的《关于拟以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股份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截至本函出具日，中电海河持有公司 445.5075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70%。现根据基金正常退出需要，经履行中电海河基金内部决策程序，中电海河拟与昌泰集团联合以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昌泰集团现持有公司 443.10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68%。中电海河拟与昌泰集团联合以公

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 888.60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7.37%。在公开征集转让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中电海河同意与昌泰集团通过联合公开征集方式，将合并股份包转让给履行公开征集程序后确定的单一受让主体，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中电海河转让价格与河北昌泰相同。据了解，昌泰集团属性为国资股东，依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价格不低于提示性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本次拟转让股份的最终转让价格，将依据现行相关法规和程序，以公开征集并经昌泰集团上级国资监管机构批复或昌泰集团审批后确定。期间内如遇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转让价格做相应调整。

中电海河本次拟转让股份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限制或其他权利负担，亦无任何权属争议。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事项已取得中电海河基金内部决策程序通过，可在昌泰集团取得有权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后正式启动联合公开征集程序。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尚需取得有权国资监管机构的批准，是否获得批准及批准时间具有不确定性。由于本次公开征集转让需经审批通过后方可公开征集受让方，因此能否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及何时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在完成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前，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